



第五委员会

第 51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04 年 6 月 3 日，星期四，上午 10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克莫尼切克先生.....（捷克共和国）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库兹涅佐夫先生

目录

议程项目 17：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并做出其他任命：

(j) 任命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一名成员

议程项目 118：财务报告和审定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续）

议程项目 121：2004—2005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续）

大会和（或）安全理事会授权的特别政治任务、斡旋和其他政治主动行动的概算（续）

议程项目 121：2004—2005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续）

议程项目 131：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34：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续）

议程项目 137：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续）

本记录可以更正。请更正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 2 号 DC2-750 室）。

各项更正将在本届会议结束后按委员会分别汇编印成单册。



议程项目 138: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续)

议程项目 140: 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经费的筹措 (续)

议程项目 141: 联合国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续)

议程项目 142: 联合国格鲁吉亚观察团经费的筹措 (续)

议程项目 145: 联合国中东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 (续)

(a)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 (续)

(b)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 (续)

议程项目 146: 联合国塞拉里昂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续)

议程项目 147: 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续)

加强联合国行动、人员和房舍的安全保障 (续)

基本建设总计划 (续)

议程项目 127: 人力资源管理 (续)

议程项目 134: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 (续)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 (续)

防止性剥削与性虐待特别措施 (续)

议程项目 136: 联合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续)

议程项目 137: 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 (续)

议程项目 138: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续)

议程项目 140: 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经费的筹措 (续)

议程项目 141: 联合国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续)

议程项目 142: 联合国格鲁吉亚观察团经费的筹措 (续)

议程项目 143: 安全理事会第 687 (1991) 号决议引起的活动经费的筹措 (续)

(a) 联合国伊拉克-科威特观察团 (续)

议程项目 144：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45：联合国中东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续）

(a)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续）

(b)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续）

议程项目 146：联合国塞拉里昂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47：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65：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67：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68：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70：联合国布隆迪行动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34：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续）

议程项目 119：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续）

推迟到日后审议的问题（续）

第五委员会完成了在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续会第二期会议期间的工作

上午 10 时 15 分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 17: 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 并做出其他任命:

(j) 任命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一名成员 (A/58/110; A/C.5/58/38)

1. 主席提请委员会注意 A/58/110 号文件, 在该文件中, 秘书长向大会通报, 他已经收到了关于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成员、João Augusto de Médicis 先生(巴西)去世的通知。因此, 大会应在本届会议期间任命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一名成员, 来接续 Augusto de Médicis 先生余下的任期, 他的任期将于 2005 年 12 月 31 日结束。在 A/C.5/58/38 号文件中, 秘书长向大会通报, 巴西政府已提名 Gilberto Coutinho Paranhos Velloso 先生填补这一空缺。在其他候选人不在场的情况下, 秘书长认为委员会不妨经鼓掌建议大会任命 Paranhos Velloso 先生担任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成员, 其任期从大会任命之日开始, 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期满。

2.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118: 财务报告和审定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续) (A/C.5/58/L.89)

第 A/C.5/58/L.89 号决议草案

3. 主席提请委员会注意第 A/C.5/58/L.89 号决议草案。

4. 第 A/C.5/58/L.89 号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21: 2004—2005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续)

大会和(或)安全理事会授权的特别政治任务、斡旋和其他政治主动行动的概算(续) (A/C.5/58/L.86)

第 A/C.5/58/L.86 号决议草案

5. 主席提请委员会注意第 A/C.5/58/L.86 号决议草案。

6. 第 A/C.5/58/L.86 号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7. Drogenik 先生(奥地利)指出, 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的工作对于全体成员国都很重要, 秘书长在这方面所做的斡旋工作令人钦佩。但是, 在审议这个问题时, 各方对于相关文件的印发时间过迟表示了关注, 因为这使得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及会员国用于讨论和决策的时间极为有限。在非正式磋商的整个过程中, 会员国一再强调及时印发文件的必要性。

8. Lock 先生(南非)代表非洲集团发言时指出, 尽管一些议程项目的相关文件提交时间很晚, 而且这些文件所包含的信息不尽人意, 委员会仍坚持对相关的议程项目采取了行动。不过, 对于目前正在审议的这个议程项目采用了选择性方法, 并且在决议草案中增加了一个段落, 明确指出了文件迟发的问题。此外, 第五委员会在其历史上首次在咨询委员会的建议下磋商了授权承付额度问题, 尽管授权承付不是拨款, 其目的是在开支方面建立保障和纪律。这种选择性方法可能会被以不反映其本来意图的方式加以解释, 今后应不惜一切代价予以避免。

9. 不过, 人们注意到, 委员会已在努力消除对该议程项目所涉问题的选择性处理所引起的忧虑。在这方面, 非洲集团参照了决议草案第一段, 并且十分重视秘书长的斡旋工作, 这是防止冲突的一种示范方法, 理应得到大会充分和无条件的支持。

10. 此外, 非洲集团还注意到决议草案第 6 段, 并且希望委员会在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主要会期内进一步审议这个问题。

议程项目 121: 2004—2005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续)

议程项目 131: 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34: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续)

议程项目 137: 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38: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40: 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41: 联合国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42: 联合国格鲁吉亚观察团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45: 联合国中东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续)

(a)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续)

(b)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续)

议程项目 146: 联合国塞拉里昂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47: 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

加强联合国行动、人员和房舍的安全保障(续)(A/C.5/58/L.91)

第 A/C.5/58/L.91 号决议草案

11. 主席提请委员会注意第 A/C.5/58/L.91 号决议草案。

12. Stanley 女士(爱尔兰)代表欧洲联盟、联系国(保加利亚、罗马尼亚和土耳其)、处于稳定和联系进程中的国家(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克罗地亚、塞尔维亚和黑山以及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和冰岛发言。她指出,欧洲联盟带着复杂的心情看待该决议草案的通过。从一方面讲,欧洲联盟对于委员会终于同意批准秘书长所要求的资金中的一大部分感到欣慰;而另一方面,鉴于联合国面临的新威胁,欧洲联盟对于未能就加强联合国行动、人员和房舍安全保障的迫切需要达成一致感到遗憾。

13. 欧洲联盟认为,必须加强总部及外地的联合国安全协调员办公室(安协办)的能力,这一点是不容置疑的,但是,并非所有代表团都持同样的看法,因此,该决议草案是一项妥协性草案,远远没能达到最初的期望。

14. 在促进联合国内部的有效安保方面,安协办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但是安协办的人员配备严重不足。因此,欧洲联盟欢迎增加 58 个新的外勤安保职位并为一般性技术援助适当拨款,即便这些拨款可能意味着日内瓦、内罗毕、圣地亚哥及其他地区提出的一般性技术援助的紧急要求可能得不到满足。

15. 欧洲联盟继续关注将这 58 个外勤安保员额的现有预算外资源筹资转为经常预算筹资,欧洲联盟认为,通过志愿捐助、而非摊派会费来为一项核心职能筹措经费是不适当的。全体代表团应努力在 2004 年年底之前终止这一荒谬的局面。

16. 最后一点,她希望秘书长提交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的报告能包括资源要求,鉴于秘书处目前正在进行的战略审查,这些要求是完全合理的。欧洲联

盟要求得到如下保证，即一个统一、协调的安全系统已经或将要建立，可以确保各种标准的统一，并能为联合国全体工作人员提供充分保护。但是，她不希望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上的辩论发展成为对安全程序的微观管理。

17. **Kramer 先生**（加拿大）代表澳大利亚和新西兰发言。他指出，关于这个问题的决议草案是联合国对于新的安全环境做出的反应，在这种新的环境下，安全和安保工作必须成为联合国所有行动的一部分，而且必须得到相应的管理。从磋商中可以明显看出，会员国希望秘书长向大会提出全面、具体的建议，以改进安全保障管理系统，明确界定领导职责，以及明确划分权力与责任。

18. 该决议草案批准了秘书长所要求的大部分资源，并且特别承认需要加强应付危机和进行风险评估的能力。但令人失望的是，未能将安协办的 58 个员额由预算外资源筹资转为经常预算筹资，而且还拒绝为一般性临时援助提供更多的资金。在这个问题上，他很想知道是哪国代表团反对提供必要的安全保障及其原因。

19. 他想知道关于决议草案的磋商为什么进行得如此艰难，特别是考虑到安全和安保问题的内在重要性以及整体建议均已得到广泛的认同。为满足某个代表团的要求，决议草案提到了一项人力资源管理决议，但只字不提对于巴格达的轰炸，这使得委员会的信誉和既定工作方法都受到威胁。这种做法没有反映出会员国希望看到的均衡与相互尊重，因此，必须恢复建立在协商一致基础上的决策的实质内容和形式，这对联合国及其会员国都有利。

20. **Groux 女士**（瑞士）指出，近年来，国际安全环境严重恶化。因此，一定要采取必要措施来确保联合国行动、工作人员及房地的安全和安保。在这个问题上，委员会的工作结果代表着向正确的方向迈进了一步。瑞士代表团希望对即将提出的秘书长关

于该项目第二阶段工作的报告进行审议。

21. 瑞士完全支持秘书长为加强安全和安保工作所做的努力，并时刻准备履行本国这方面的义务。作为联合国会员国，瑞士承诺缴纳分摊给它的会费。另外，作为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的东道国，瑞士将采取一切适当措施来加强本国境内的安全。

22. **Mazumdar 先生**（印度）指出，印度代表团对待安全和安保问题的态度取决于两方面的因素。第一，它对于有关专家描述的严重安全局势感到不安，并且决心不能让这种局势再继续下去；第二，它认为有关问题不是单靠钱所能解决的。正如咨询委员会指出的那样，必须加强问责制和安全管理文化。

23. 有关决议草案的磋商结果虽不完善，但它的确为会员国寻求解决办法提供了明确的指导。印度代表团支持以欧洲联盟名义发言的爱尔兰代表的看法，认为有必要充分支持合理的资源要求，而且必须防止采取微观管理做法。

24. **El Naggat 先生**（埃及）说，埃及代表团支持爱尔兰代表的发言，并且对委员会的工作方法表示关注。在处理安全和安保这一重要问题上，全体会员国都可以发挥重要作用。

25. **主席**说，他认为委员会可以不经表决通过第 A/C.5/58/L.91 号决议草案。

26. 就这样决定。

27. **Skaare 女士**（挪威）指出，挪威代表团完全支持秘书长提出的预算建议。第五委员会不承认安全环境的变化，因而没有批准为迫切需要的安全措施提供必要拨款，这令人失望。她对于通过这项决议的整个过程表示关注，因为它并不很顺利，而是遇到了困难。在这个问题上，她极力敦促会员国仔细思考一下，如何才能确保第五委员会今后的审议工作更具建设性和成本效益。

28. **Attwooll 女士**（美利坚合众国）对于这项简短而务实的决议获得通过表示欢迎，这是在为联合国工作人员建立一个健全可靠的安全系统方面采取的第一个重要步骤，也是早就应该采取的一个步骤。她希望在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期间进一步讨论这个问题。在这方面她重申，她希望秘书长在第二份报告中能提出明确合理的建议。

29. 2003年8月19日发生的恐怖事件要求人们必须立即重新思考安全和安保问题的优先次序，在这个问题上，决议没能就会员国对其工作人员安全的忧虑向联合国发出重要信息。联合国一贯主张，有效的安全和安保规定对于成功地发挥联合国的作用至关重要，不应将安全和安保工作视为“例行公事”。为全体工作人员提供一个安全的环境，符合全体会员国的利益，应超越一切政治分歧。

基本建设总计划

30. **Stanley 女士**（爱尔兰）代表欧洲联盟、欧盟候选国（保加利亚、罗马尼亚和土耳其）、处于稳定与结盟进程中的国家（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克罗地亚、塞尔维亚和黑山、以及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冰岛和挪威发言。她回顾说，在讨论为基本建设总计划筹措经费的联合国建议时，欧洲联盟强调了东道国的责任，对于临时提议表示失望，并要求提出更多的筹资选择方案。在续会第二期会议期间，欧洲联盟认为，大会应通过一项决议，发出四项重要信息。第一，迫切需要整修总部大楼，并装配现代化设施，这主要是出于安保和安全方面的考虑。

31. 第二，联合国实体东道国承担着特殊的责任。会员国已在努力落实基本建设总计划，但有一项谅解，即美国应为这项计划提供无息贷款。但该东道国政府临时提供的有息贷款最高额度为12亿美元、偿还期限最长30年，这没有达到欧洲联盟的预期要

求。对此，秘书处应研究更多的筹资选择方案，供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审议。

32. 第三，在偿还方式上，一项提案建议成立一个联合国融资机构，负责偿还美国贷款的本金并支付利息。该融资机构的经费将根据联合国会费分摊比例表，从各国的捐款中拨付，这方面将不适用给美国确定的“最高限额”。最后，欧洲联盟希望了解关于基本建设总计划采购部分的详细情况。

33. 绝大多数会员国都支持这项决议的观点，并且积极地看待该草案案文的内容。但遗憾的是，委员会未能就多项重要内容达成一致意见，而且由于时间的限制，委员会只能就一份十分简短的一般决议草案取得一致，这无法帮助各国找到更好的选择办法。令欧洲联盟失望的是未能就传达正确信息的决议草案达成共识，但是，欧洲联盟认为，这项行动具有重要意义，并且为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期间的继续互动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议程项目 127：人力资源管理（续）

议程项目 134：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续）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续）(A/C.5/58/L.87)

第 A/C.5/58/L.87 号决议草案

34. **Tillemans 先生**（比利时）介绍了第 A/C.5/58/L.87 号决议草案。由于时间紧迫，委员会未能就涉及到维持和平行动多个领域的问题的决议草案达成共识。但是，他将把经过非正式磋商的决议草案案文较交秘书处，以便委员会在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续会第二期会议期间继续审议这个问题时，各代表团能够有所参照。

35. **Wins 先生**（乌拉圭）对于本届会议当前会期没

有时间就一项可以确保为维持和平行动筹措充足经费的决议草案达成共识表示遗憾。当前会期主要审议维持和平行动预算问题。乌拉圭代表团将加入协商一致意见，但有一项谅解，即秘书处应当考虑非正式磋商中提到的各种问题，特别是配给物品和旧机动车辆引起的关注。

36. **Pulido León 先生**（委内瑞拉）指出，委内瑞拉代表团公开支持乌拉圭代表的发言。此外，委内瑞拉代表团相信秘书处将提供各代表团在非正式磋商中所需的一切信息。

37. 第 A/C.5/58/L.87 号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特别措施（续）（A/C.5/58/L.71）

第 A/C.5/58/L.71 号决议草案

38. **主席**提请委员会注意第 A/C.5/58/L.71 号决定草案。

39. 第 A/C.5/58/L.71 号决定草案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34: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筹措资金的行政和预算问题（续）

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经费的筹措（续）
（A/C.5/58/L.72）

第 A/C.5/58/L.72 号决议草案

40. **主席**提请委员会注意第 A/C.5/58/L.72 号决议草案。

41. 第 A/C.5/58/L.72 号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续）（A/C.5/58/L.88）

第 A/C.5/58/L.88 号决议草案

42. **主席**提请委员会注意第 A/C.5/58/L.88 号决议草案。

43. 第 A/C.5/58/L.88 号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内部监督事务厅的报告（续）（A/C.5/58/L.90）

第 A/C.5/58/L.90 号决议草案

44. **主席**提请委员会注意第 A/C.5/58/L.90 号决议草案。

45. 第 A/C.5/58/L.90 号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已结束的维持和平特派团（续）

46. **Aljunied 先生**（新加坡）在汇报非正式磋商的成果时指出，尽管做出了努力，但仍未能就这个问题达成一致意见。

议程项目 136: 联合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A/C.5/58/L.68）

第 A/C.5/58/L.68 号决议草案

47. **主席**提请委员会注意第 A/C.5/58/L.68 号决议草案。

48. **Dutton 先生**（澳大利亚）作为该议程项目非正式磋商协调人发言。他指出，关于为维持和平任务筹措经费的决议草案包含有多个标准段落，这些内容早在几年以前就已经获得了委员会的认可。在非正式磋商过程中，一些代表团对这些段落的某些方面已经过时或者不适于纳入所有决议草案表示关注。其他代表团则认为，这些段落所阐明的一些重要原则依然适用。已没有足够的时间就这些段落的修订进行磋商。因此，他建议委员会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这项决议草案，但有一项谅解，即他将在委员会正式会议上提请大家注意这个问题，并请执行局在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制定工作方案时，考虑到需要充足的时间来充分讨论这个问题。

49. 第 A/C.5/58/L.68 号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37: 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 (续) (A/C.5/58/L.77)

第 A/C.5/58/L.77 号决议草案

50. **主席**提请委员会注意第 A/C.5/58/L.77 号决议草案。

51. 第 A/C.5/58/L.77 号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38: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续) (A/C.5/58/L.75)

第 A/C.5/58/L.75 号决议草案

52. **主席**提请委员会注意第 A/C.5/58/L.75 号决议草案。

53. 第 A/C.5/58/L.75 号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40: 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经费的筹措 (续) (A/C.5/58/L.85)

第 A/C.5/58/L.85 号决议草案

54. **主席**提请委员会注意第 A/C.5/58/L.85 号决议草案。

55. 第 A/C.5/58/L.85 号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41: 联合国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续) (A/C.5/58/L.78)

第 A/C.5/58/L.78 号决议草案

56. **主席**提请委员会注意第 A/C.5/58/L.78 号决议草案。

57. 第 A/C.5/58/L.78 号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42: 联合国格鲁吉亚观察团经费的筹措 (续) (A/C.5/58/L.74)

第 A/C.5/58/L.74 号决议草案

58. **主席**提请委员会注意第 A/C.5/58/L.74 号决议草案。

59. **Abelian 先生** (委员会秘书) 代表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 (行预咨委会) 主席发言, 后者因公务缺席。他指出, 在 2004 年 5 月 7 日举行的非正式磋商中, 已经就行预咨委会相关报告 (A/58/759/Add.1) 第 32 段中关于负责外部周边安保的武装军警的提供将继续外包的声明作了澄清。“武装军警”一词源自 2004 年 3 月 15 日的备忘录, 该备忘录是秘书处对于咨询委员会就安保外包事宜提出的问题所做出的答复。根据委员会收到的信息, 这项工作由身着迷彩服的武装警卫负责, 但这些警卫并非军警。如有必要, 应由秘书处进一步做出澄清。

60. 第 A/C.5/58/L.74 号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43: 安全理事会第 687 (1991) 号决议引起的活动经费的筹措 (续)

(a) 联合国伊拉克—科威特观察团 (续) (A/C.5/58/L.69)

第 A/C.5/58/L.69 号决议草案

61. **主席**提请委员会注意第 A/C.5/58/L.69 号决议草案。

62. 第 A/C.5/58/L.69 号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44: 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续) (A/C.5/58/L.79)

第 A/C.5/58/L.79 号决议草案

63. **主席**提请委员会注意第 A/C.5/58/L.79 号决议草案。

64. 第 A/C.5/58/L.79 号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45: 联合国中东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
(续)

(a)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 (续) (A/C.5/58/L.73)

第 A/C.5/58/L.73 号决议草案

65. **主席**提请委员会注意第 A/C.5/58/L.73 号决议草案。

66. 第 A/C.5/58/L.73 号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b)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 (续) (A/C.5/58/L.81)

第 A/C.5/58/L.81 号决议草案

67. **主席**提请委员会注意卡塔尔代表团代表 77 国集团和中国提交的第 A/C.5/58/L.81 号决议草案。在 2004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委员会第 50 次会议上曾介绍过该决议草案。

68. **Abelian 先生** (委员会秘书) 指出, 第 10 段中的“因而委员会或许”应改为“以便”。修订后的措辞更加准确地反映了有关该议程项目的非正式磋商的结果。

69. **Wittmann 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指出, 美国代表团不同意这项决议草案, 该决议草案不但存在重大缺陷, 而且前后矛盾。代表联合国要求某个会员国缴纳拖欠的会费并向其追回会费是秘书长的责任; 利用一项筹措决议来达到这个目的是错误的。以前还从未以这种方式追索过会费。该决议草案序言部分第四段和执行部分第 3、第 4 及第 13 段不仅违背惯例, 而且有悖于《联合国宪章》第十七条和该决议草案第 7 段的规定。按要求, 今后及现有的所有维持和平任务在财政和行政安排上都应得到平等的、一视同仁的对待。根据大会第

41/213 号决议, 应该尽一切努力为委员会做出的决定争取到尽可能广泛的支持。美国代表团为就这项决议草案达成一致做出了真诚的努力。但遗憾的是, 序言部分第四段和执行部分第 3、第 4 及第 13 段中载有其提议的措辞的代表团拒绝取消或修改这些措辞, 虽然其他代表团显然不会就这些措辞达成共识。因此, 美国代表团要求就这些段落进行一次记录表决。

70. 应美利坚合众国代表的请求, 就决议草案序言部分第四段和执行部分第 3、第 4 及第 13 段进行了一次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阿根廷、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伯里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古巴、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冈比亚、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 (伊斯兰共和国)、牙买加、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拉圭、秘鲁、菲律宾、卡塔尔、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沙特阿拉伯、新加坡、索马里、南非、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阿拉伯联合国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安道尔、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喀麦隆、加拿大、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斐济、芬兰、法国、德国、加纳、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摩纳哥、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罗马尼亚、圣马力诺、塞尔维亚和黑山、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乌拉圭。

71. 第 A/C.5/58/L.81 号决议草案序言部分第四段和执行部分第 3、第 4 及第 13 段以 80 票赞成、2 票反对、51 票弃权获得通过。

72. 应美利坚合众国代表的请求，对决议草案全文进行了一次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道尔、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比利时、伯里兹、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拉脱维亚、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来西亚、

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摩洛哥、纳米比亚、瑙鲁、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尔维亚和黑山、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索马里、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国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喀麦隆。

73. 经口头修订的第 A/C.5/58/L.81 号决议草案以 137 票赞成、2 票反对、1 票弃权获得通过。

74. **Thorpe 女士**（澳大利亚）代表加拿大和新西兰发言时说，这些代表团对刚通过的决议草案规定继续为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筹措经费表示欣慰，但对再次未能达成一致意见表示遗憾。进行单独表决的这些段落含有不适于筹资决议的政治内容，而且继续保持了数年前确立的令人遗憾的先例。因此，三国代表团在表决中投了弃权票。相关段落破坏了在集体责任原则基础上为维持和平行动筹措经费的长期预算原则。

75. **Sermoneta 先生**（以色列）重申以色列坚决支持联黎部队人员及其所进行的重要工作。以色列按时、无条件地足额缴纳了所分摊的联黎部队经费，今后

将继续这样做。与此相反的是，刚通过的这项有分歧的决议草案某些提案国迄今尚未缴纳所分摊的经费。

76. 以色列代表团对于这项议程项目被蓄意政治化感到遗憾。进行单独表决的四个段落所使用的措词不应出现在一项筹资决议中，因为这无助于提高黎黎部队已获授权的活动的效率或有效性。此外，这项决议草案违背了《联合国宪章》第十七条规定的对联合国开支集体责任制原则。从来没有过这样的先例：当维持和平部队在一个存在敌对行动，而且武装团伙在联合国设施附近非法动用武力，从而威胁到联合国设施安全的地区执行任务时，要求一个会员国独力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开支。其他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部队所引起的费用在任何情况下都由各会员国分摊。没有理由单对以色列采取这种歧视性的态度。

77. 将这四个段落纳入该决议草案违反了委员会既定的惯例，委员会一向致力于解决引发争议的各种问题。以色列代表团对于上述段落投了反对票；虽然以色列代表团对该决议草案的技术方面没有任何反对意见，但还是被迫对决议草案全文投了反对票。

78. **Zeidan 先生**（黎巴嫩）指出，黎巴嫩代表团尊重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筹措经费的集体责任制原则。但是，黎巴嫩代表团还要强调国家应为其国际不法行为以及此类行为的后果负责的原则。这项原则载入了《联合国宪章》，而且体现在大会第 55/235 号决议第 1 段（e）中，该决议说明，如依情势认为不当时，大会对于因引致维持和平行动的情事或行为而受害的会员国的情况及在其他方面涉及此种情事或行为的会员国的情况应予特别考虑。正是在此基础上，此前的九项大会决议都要求为发生在加纳的维持和平驻地遭受攻击给联合国造成的损失支付赔偿。刚通过的决议草案序言部分第四段和执行部分第 3、第 4 及第 13 段重申了这项要求。

79. **Rajeh 先生**（沙特阿拉伯）指出，以色列代表曾经说明，设在加纳的斐济营部遭到间接轰炸，是由于发生在营部附近的军事行动所致。同样，当委员会在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期间审议一项关于黎黎部队经费筹措的决议草案时，以色列代表团说明，是真主党从距营部大约 300 米处向营部发射了喀秋莎火箭。但是，当大会在全体会议上审议同一项决议草案时，以色列代表称，火箭是从营部内部发射出来的。这种前后矛盾的说法反映了以色列的尴尬处境。以色列代表团之所以说谎，是由于其认为以色列的行为是合法的，以色列有权占领他国，并将一个民族赶出自己的家园。

80. **主席**说，已邀请各国代表团解释其对决议草案的投票。那些希望对其他发言者的看法给予直接答复的代表团应在适当的时候发言行使答辩权。

81. **Rajeh 先生**（沙特阿拉伯）说，他只是做了一个解释性说明。

82. **主席**指出，沙特阿拉伯代表直接提到了以色列代表的发言。他吁请希望行使答辩权的其他代表团遵守大会的议事规则。

83. **Stanley 女士**（爱尔兰）代表欧洲联盟发言时指出，欧洲联盟在这个问题上的态度众所周知，她不想再加以重复。

84. **Sermoneta 先生**（以色列）发言行使答辩权时指出，他不知道沙特阿拉伯代表提到的矛盾说法到底是什么意思。

85. **Rajeh 先生**（沙特阿拉伯）在解释其早先的发言时指出，以色列曾声称，靠近联合国营地的军事行动威胁到了以色列的安全。这是间接地影射 1996 年 4 月 18 日发生在黎巴嫩加纳的事件。此外，在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期间，以色列代表团的另一名成员曾经就此事向委员会作过说明。

86. **Sermoneta 先生**（以色列）说，他要完全说明的是，他在发言中没有提到过“军事”一词。他在回顾加纳事件前前后后发生的各种事件时指出，1996年4月，恐怖主义组织真主党三次向以色列北部村庄发射火箭和迫击炮，其发动攻击的地点距驻扎在加纳的斐济联黎部队营地大约300米左右。以色列已经就这一局势向联合国官员发出过正式警告，联合国官员也已经命令真主党撤离这一地区。但是，真主党向维持和平人员开火，4月18日，当时的以色列总理西蒙·佩雷斯曾警告联黎部队，以色列将进行自卫，向发射火箭的地点开火。秘书长在就加纳事件致安全理事会的信(S/1996/337)中特别指出，4月18日，真主党武装分子从距离联合国营地东南350米处发射火箭，联黎部队没有就此采取任何行动。陈述这些事件让他感到遗憾，但以色列代表团认为，有人错误地引述了他的发言，而且这个错误已被另一个代表团所利用。

87. **Zeidan 先生**（黎巴嫩）在答复以色列代表的发言时向委员会提到了秘书长的信(S/1996/337)，这封信清楚地表明，向驻加纳的联合国营地开炮并非任何失误的结果。

议程项目 146：联合国塞拉里昂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A/C.5/58/L.80）

88. **主席**提请委员会注意第 A/C.5/58/L.80 号决议草案。

89. 第 A/C.5/58/L.80 号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47：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A/C.5/58/L.70）

90. **主席**提请委员会注意第 A/C.5/58/L.70 号决议草案。

91. 第 A/C.5/58/L.70 号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65：联合国利比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A/C.5/58/L.76）

92. **主席**提请委员会注意第 A/C.5/58/L.76 号决议草案。

93. 第 A/C.5/58/L.76 号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67：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经费的筹措（续）（A/C.5/58/L.84）

94. **主席**提请委员会注意第 A/C.5/58/L.84 号决议草案。

95. 第 A/C.5/58/L.84 号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68：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A/C.5/58/L.82）

96. **主席**提请委员会注意第 A/C.5/58/L.82 号决议草案。

97. 第 A/C.5/58/L.82 号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98. **Cazeau 先生**（海地）指出，委员会通过第 A/C.5/58/L.82 号决议草案，为联合国根据安全理事会 2004 年 4 月 30 日第 1542（2004）号决议在海地履行其使命提供了它所需要的文件。委员会这样做，是向建设一个新海地迈出了第一步，海地决心在民主、尊重人权和公民权利、国家事务管理中的参与和透明度原则以及在国家全面发展的基础上，建立一个更加公正和公平的社会。海地代表团相信，为稳定局势特派团详细编制的明确预算将在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开始时提交给委员会，并大力敦促委员会更加关注特派团在人权和卫生方面的工作。

议程项目 170：联合国布隆迪行动经费的筹措（续）（A/C.5/58/L.83）

99. **主席**提请委员会注意第 A/C.5/58/L.83 号决议草案。

100. 第 A/C.5/58/L.83 号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34: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 (续)

维持和平支助账户经费的筹措

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经费的筹措 (续) (A/C.5/58/39)

101. **Pollard 女士** (维持和平经费筹措司司长) 介绍了秘书长就维持和平支助账户经费的筹措和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经费的筹措 (A/C.5/58/39) 所做的说明。她指出, 为每一项维持和平任务分摊的经费金额, 包括支助账户的分摊份额和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经费的分摊份额, 在文件附件中都做了规定。将由大会核准的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联合国布隆迪行动和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的经费均属于 2004 年 7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期间由各会员国分摊的授权承付款项, 因此没有包括在按比例分摊的经费中。一俟大会采取行动, 将在 2004 年 7 月发布一项关于为所有维持和平行动批准的资源额度说明。

102. **Ozawa 先生** (日本) 说, 根据预测,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预算将增加 60%, 这一点正在逐步成为现实, 不过, 他对于会员国的支付能力表示怀疑。

103. 日本政府的预算机制无法承受维和预算如此大幅度的增长, 日本纳税人已开始指责政府为维持和平行动支付费用, 而且这些行动的受益方解决冲突的意愿令人怀疑。此外, 日本不是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 因此, 对于安理会每次就维持和平行动做出的决策, 日本通常没有发言权, 尽管日本承担了相关费用的近五分之一。不让日本政府参加有关维持和平预算的讨论是不能容忍的, 特别是, 假如这些讨论没有充分考虑到, 在某些情况下必须正视这样一个事实, 即有关各方没有实现和平的任何

诚意。

104. 维持和平预算的大幅度增长将消耗本来可以用于人道主义援助或消除贫困的资源。日本分摊的经费预计将达到 9 亿美元, 因此, 毫不夸张地说, 维持和平经费的下一轮费用分摊可能对于日本支持紧急人道主义援助方案的能力造成毁灭性影响。

105. 为实现和平, 理应不遗余力, 但是, 在冲突各方根本无意结束冲突的某些地区, 维持和平行动的持续存在可能会分散那些本来可以用于帮助生活极度贫困的人们的资源。日本政府希望结束这种冲突与贫困的恶性循环, 帮助那些勇于放下武器、消除贫困的人们。在这方面, 安全理事会必须更为认真地考虑目前维持和平行动的撤出与完成战略。

106. 在第三次非洲发展问题东京国际会议上, 日本政府重申了其对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的支持。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的核心强调相互尊重、自主权和普通民众的希望。日本将继续支持建立在这三项原则基础上的平等伙伴关系, 因为日本政府坚信, 平等的伙伴关系意味着团结与共。目前有近 70% 的维持和平行动都在非洲进行, 但是, 非洲国家现在开始强调自主权, 并努力发展国家经济。因此, 维持和平行动的撤出与完成战略具有双重重要性, 因为这些行动的长期存在会损害建立在自主权基础上的和平努力。冲突各方必须在和平解决冲突的过程中发挥重要作用, 但在这方面, 非洲联盟寻求的区域解决办法也是有所帮助的。

107. 最后, 对于长期维持和平行动现状的沾沾自喜是一个普遍存在的问题。为这样的任务提供资源并不合理, 日本政府希望仔细审查相关行动, 以便消除计划外的依赖现象。

108. **主席** 说, 他认为委员会不妨注意第 A/C.5/58/39 号文件中的信息。

109.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119: 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续)
(A/C.5/58/L.92)

110. **主席**提请委员会注意第 A/C.5/58/L.92 号决定草案。

111. **Wittmann 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说, 美国代表团感到遗憾的是, 委员会未能就已经完成的维持和平行动剩余资金以及维持和平准备基金盈余的分配做出决定。委员会许多成员都对拖欠维持和平任务经费以及拖延向部队派遣国支付款项表示了适当的关注。美利坚合众国一贯致力于解决欠款及相关问题, 并对一些代表团的行爲阻止了委员会在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期间解决这些问题感到遗憾。

112. **Wins 先生** (乌拉圭) 对于委员会未能表现出就部队派遣国面临的难题谈判一项解决办法的意愿以及拖延对这些国家做出补偿的做法表示失望, 他的发言得到了 **Mazumdar 先生** (印度) 的支持。乌拉圭代表团就此问题提出了多项建设性建议, 但是, 委员会拒绝根据这些建议的实质内容来审议其中任何一项建议。

113. **Dutton 先生** (澳大利亚) 代表加拿大和新西兰发言时, 表示同意各代表团的意见, 并呼吁采取行动, 解决因现金短缺而未能使那些为完成维持和平任务提供捐助的国家得到补偿的问题。对于某些会员国在本届会议期间阻碍就向会员国偿还 9 400 万美元的问题达成协议, 澳大利亚代表团感到特别失望。委员会不归还这笔钱, 就等于是惩罚那些足额、准时和无条件地支付其他会员国欠款的国家。这笔钱应在 2004—2005 财政年度归还, 在此期间, 全体会员国分摊的费用将大幅增加。

114. **Stanley 女士** (爱尔兰) 代表欧洲联盟、联系

国 (保加利亚、罗马尼亚和土耳其)、处于稳定和结盟进程中的国家 (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克罗地亚、塞尔维亚和黑山、以及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 以及列支敦士登发言。某个会员国阻止委员会完成就向会员国归还 9 400 万美元和任务经费一事举行的磋商, 她对此表示失望和忧虑。欧洲联盟和爱尔兰一样, 也对因拖欠已完成的维持和平行动的款项而使联合国无法向参与维和任务的部队派遣国进行充分补偿感到不满。但是, 采取这种目光短浅的做法来解决问题, 不能消除问题的根本原因。假如委员会将这 9 400 万美元只用来补偿部队派遣国, 就会忽视以下事实, 即绝大多数会员国将因为不是维和任务的部队派遣国而无法受益。因此, 给予部队派遣国以优先关照和补偿将会使更多的会员国付出代价。已完成的维持和平行动的欠款不可能在短期内还清, 因此, 利用这 9 400 万美元来补偿部队派遣国, 只是将目前拖欠部队派遣国的债务转嫁给了更多的会员国。欧洲联盟对于这一举动向会员国发出的信号表示强烈的质疑。

115. 第 A/C.5/58/L.92 号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第五委员会完成了在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续会第二期会议期间的工作

116. 在分别代表各自区域集团发言的 **Talbot 先生** (圭亚那)、**Udo 女士** (尼日利亚) 和 **Blokar 女士** (斯洛文尼亚)、代表欧洲联盟发言的 **Stanley 女士** (爱尔兰)、代表澳大利亚和新西兰发言的 **Kramer 先生** (加拿大)、代表 77 国集团和中国发言的 **Al-Ansari 先生** (卡塔尔)、以及 **Kozaki 先生** (日本) 和 **Wittmann 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相互致意之后, 主席宣布第五委员会完成了其在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续会第二期会议期间的工作。

中午 12 时 30 分散会